

承德县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承德县教育和体育局
承德县团委承德县委员会
承德县少工委

文件

承县文明办〔2022〕4号

关于开展“塞罕坝精神进校园”
主题教育实践活动的通知

县教体局，团县委、县少工委，各中小学校及县未成年人联席会成员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承德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大力弘扬塞罕坝精神，大力推进“四个再建功立业”，县文明办、县教体局、团县委、县少工委决定联合在全县中小学校深入开展“塞罕坝精神进校园”主题教育实践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下：

一、总体要求

着眼“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总要求，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帮助青少年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不断增进广大师生对党的创新理论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通过塞罕坝精神学习教育实践活动，教育引导青少年尊重自然、热爱祖国，树立报效祖国的远大理想和不畏艰苦的劳动精神，使“牢记使命，艰苦奋斗，绿色发展”的塞罕坝精神在青少年当中得到进一步传承和发扬。

二、活动内容

以弘扬和践行塞罕坝精神为目标，以文明校园创建为平台，重点开展以下几项活动：

（一）“学习塞罕坝精神”宣传教育活动。以弘扬榜样力量，培育民族复兴时代新人为核心，以学校为主要阵地开展“塞罕坝精神”榜样学习活动。一是将塞罕坝精神列入思想道德课的重要内容，依托主题班、团（队）会、中学团课将塞罕坝精神融入课堂教学。二是将塞罕坝精神融入校园文化环境。各学校以弘扬塞罕坝精神为主题，结合校园文化特色，打造塞罕坝精神主题校园文化，利用校园广播、宣传栏、公益广告等营造浓厚氛围。三是开展塞罕坝事迹宣讲。开展塞罕坝精神事迹报告会、塞罕坝精神故事会、学习塞罕坝精神分享会、演讲比赛等系列教育宣讲活动，

培养一批学生宣讲员，讲解塞罕坝机械林场建设故事，弘扬建设者们艰苦奋斗、甘于奉献的先进精神。**四是在“新时代好少年”**

“优秀共青团员”等青少年先进典型评选活动中发掘传承践行塞罕坝精神的先进典型，开展践行塞罕坝精神事迹分享活动，为全县未成年人树立可亲可敬可学的榜样。通过各类宣传宣讲活动引导未成年人致敬榜样、学习榜样，树立报效祖国的远大志向。

（二）“践行塞罕坝精神”系列实践活动。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结合生态文明建设，利用学校、社区、劳动实践基地等阵地，开展各类劳动实践活动。**一是**开展植树护绿活动。利用植树节、周末等节假日，组织青少年到周边林场、公园等开展植树活动，丰富亲子种植、合作种植等多种体验方式，树立生态环境保护理念。**二是**结合各类劳动实践活动，在学校、社区、劳动实践基地开展生态文明宣传、环境保护、认养花坛绿地等活动，践行生态文明，做美好环境的小小守护者。**三是**结合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各中小学要就近就便到校园周边新时代文明实践场所开展绿色环保宣传、植树护绿等志愿服务活动，培养青少年人守护绿色家园的使命感和责任感。

（三）“传承塞罕坝精神”实地研学活动。在疫情防控政策允许的范围内，有条件的学校要组织学生到塞罕坝机械林场开展“传承塞罕坝精神”实地研学活动。结合青少年心理特征和成长规律，在研学活动中融入爱国主义教育、环保意识教育、榜样教

育，分年龄段安排乡土乡情、地质地貌、生态环境等研学活动课题，加深青少年对自然和家乡文化的亲近感，寓教于乐、寓教于游，让青少年通过实地研学近距离体验和感悟塞罕坝精神，培养未成年人爱祖国、爱家乡、爱绿水青山的深厚情感。

（四）“弘扬塞罕坝精神”文艺作品展演活动。各中小学校要积极组织“弘扬塞罕坝精神”文艺节目创作展演。一是开展“牢记总书记嘱托，弘扬塞罕坝精神”舞台作品创作展演，通过歌舞、诗朗诵、演讲、舞台剧等形式，展示塞罕坝优美环境和塞罕坝人的奋斗故事。各级各类学校要发动学生广泛参与，县文明办、县教体局、团县委将选择优秀作品依托“五四”“六一”等节日进行集中展演。二是开展“我心中的塞罕坝”书画、摄影作品征集展览，全县各中小学校要广泛征集展现塞罕坝精神、展示生态文明建设良好成果的书画、摄影作品，优秀作品通过校园网、学校公众号进行展播，同时推荐至县文明办，择优进行展播。

三、工作要求

1. 提高思想认识。组织开展“塞罕坝精神进校园”主题教育实践活动，是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途径，是培养民族担当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的重要载体，是思想道德教育的重要抓手。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塞罕坝精神进校园”主题教育实践活动的重要意义，将其作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重要任务，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分工落实，安排好时间节点推进各项活动，确保取得实效。

2. 广泛宣传发动。县文明办、县教体局、团县委、县少工委要最大限度地发动各级各类学校积极投入，确保活动有声势、有效果。各中小学校要因地制宜、因时制宜，按照全县整体部署、疫情防控相关要求，结合青少年成长规律和身心特点精心设计，创新方式方法，丰富形式载体，增强活动的吸引力和感染力，组织中小学生学习广泛参与各项活动。

3. 营造宣传氛围。各单位要组织协调各级各类新闻媒体和微信、微博、客户端、抖音、快手等新媒体平台，多形式、多角度对“塞罕坝精神进校园”教育实践活动进行宣传报道，营造浓厚氛围。

4. 注意工作反馈。县文明办、县教体局、团县委，各中小学校要做好活动素材的收集报送工作，及时收集活动照片、文字及视频材料并做好初步筛选，择优报送至县文明办、县教体局、团县委。实景照片要求显示活动人数、活动主题，清晰度高，构图完整；活动信息要求结构清晰，突出主题特色，写明活动内容、参与人数，要素齐全。

联系人：

县文明办：梁国利 联系电话：3010926

邮箱：cdxwcnr@163.com

县教体局：杨长勇 联系电话：13832419729

cdxjygyang@163.com

团县委：王佳蕙；联系电话：3011101

邮箱: cdxtw3011101@163.com

承德县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承德县教育和体育局



共青团承德县委员会



承德县少工委



2022年3月29日

主题词: “塞罕坝精神”进校园 主题活动 通知

承德县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3月29日

(共印 80 份)